

潮州市财政局文件

潮财预〔2020〕36号

关于下达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奖补资金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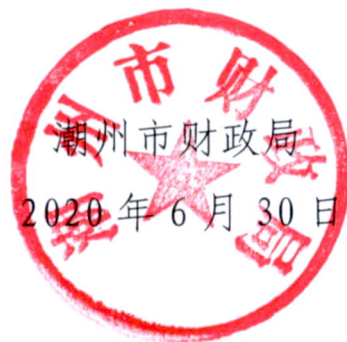
各区财政局：

按照《广东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粤财预〔2019〕155号）规定及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20〕48号）精神，现将2020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中央直达部分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）安排给你们。此项资金列入2020年度“转移性收入——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——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（1100207）”预算科目。项目代码Z135110059001。有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和省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资金标识为“01002 正常转移支付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各区财政要加强直达资金统筹使用，积极改善民生；将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，对资金来源既包括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，应在预算指标文件、指标预算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，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，并将直达资金部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。

附件：2020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分配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2020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区	补助总额	直达市县 基层部分	其中		补助明细	
				此次发文	潮财预 〔2020〕 14号	已下达	此次下达
1	湘桥区	6655	320	214	106	6441	214
2	潮安区	28583	1373	106	1267	28477	106
3	合计	35238	1693	320	1373	34918	320